

# 顺义区以美国白蛾为主的病虫害防治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园林绿化局

地址：顺义区北上坡路 26 号劳动大厦北楼

乙方：北京顺鑫绿洲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地址：顺义区后沙峪镇国门 1 号 A 馆 6 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顺义区以美国白蛾为主的病虫害防治项目（以下简称“病虫害防治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服务项目及要求

### 1. 有害生物监测测报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在顺义区选定合适地点，与甲方核实确认后，设置 85 个有害生物监测点，定期开展监测工作，监测对象主要以美国白蛾、墨天牛属（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白蜡窄吉丁、春尺蠖、草履蚧、国槐尺蠖、国槐小卷蛾、红脂大小蠹、双条杉天牛、舞毒蛾、杨扇舟蛾、杨小舟蛾、黄栌胫跳甲、悬铃木方翅网蝽、杨潜叶跳象、梨小食心虫、苹果蠹蛾、地中海实蝇、瓜实蝇、金纹细蛾、桔小实蝇、苹小卷叶蛾、桃潜叶蛾、桃小食心虫和桃蛀螟，共 25 种有害生物。

监测点设置及监测需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乙方需保证按时完成有害生物数据采集与上报工作，具体服务事项、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 2. 有害生物日常巡查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定巡查路线，与甲方核实确认后，对平原地区重点区域铁路、河流两侧沿线、主城区内林地、主要道路、高速公路两侧、无人管理的林地、已监测到虫情的林地周边等区域进行日常巡查。重点巡查美国白蛾、松材线虫病、国槐尺蠖、春尺蠖等常见多发害虫的喜食树种，巡查过程中如发现虫情，及时按甲方要求上报，具体服务事项、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 3. 松材线虫病春秋专项普查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针对顺义区约 3.6993 万亩松林，在春季、秋季各进行一次松材线虫病专项普查，对松林小班逐一进行实地踏查，现场核对小班信息，并通过甲方指定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软件上传至平台，具体服务事项、



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成果形式及交付方式：乙方应于服务期届满后 30 日内，经甲方认可后提交以下成果：（1）工作总结，包括项目实施情况、完成情况、调查报告等；（2）服务场景照片 15 张以上，照片应能如实反映工作实施过程。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应在验收后 10 日内根据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对上述成果进行一次必要的修改完善。若成果存在实质性错误或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无论是否在修改期内，乙方均应承担修正责任，直至符合甲方要求。因乙方原因导致返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其中，有害生物监测测报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第二年选定服务单位止），服务地点为北京市顺义区。

## 三、费用

本工程项目费用（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陆万零叁佰零叁元柒角贰分（¥ 1360303.72 元）。以上费用包括本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第 1 项至第 3 项，包括第 1-3 项涉及的人工费、车辆租赁费、设施设备费（诱捕器、诱芯、杀虫灯等）、工具耗材费（如图钉、铁钉、胶带等辅助用品）、税费和保险费等一切费用，除上述费用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 四、费用支付

### 1. 第一笔款项（50%）：

支付条件：合同签订。

拨付比例：合同价款的 50%。

金额：人民币陆拾捌万零壹佰伍拾壹元捌角陆分（¥680151.86 元）。

### 2. 第二笔款项（20%）：

支付条件：项目服务进度达到 70%（项目进度确认单），即完成 5 个月有害生物监测测报及有害生物日常巡查、松材线虫病春季专项普查。

拨付比例：签约合同价款的 20%。

金额：人民币贰拾柒万贰仟零陆拾元柒角肆分（¥272060.74 元）。

### 3. 第三笔款项（30%，含尾款及履约保函）：

支付条件：项目服务进度达到 95%（项目进度确认单），即完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的有害生物监测测报工作、有害生物日常巡查及松材线虫病春秋专项普查。

特别说明：鉴于部分监测工作需跨年至 2027 年年初实施，且财政资金实行年度预算管理，无法结转至下一年度，故在此节点拨付全部尾款。

拨付比例：合同价款的 30%。

金额：人民币肆拾万捌仟零玖拾壹元壹角贰分（¥408091.12 元）。

#### 履约保函要求：

乙方应在第三笔款项支付前，向甲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函（金额：人民币陆万捌仟零壹拾伍元壹角玖分，¥68015.19）。该保函须由甲方认可的银行开具，且有效期须覆盖至项目服务期结束。

#### 4. 项目完成

项目服务进度达到 100%（项目验收单），即完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选定服务单位止的有害生物监测测报工作，完成 2026 年度有害生物日常巡查及松材线虫病春秋专项普查工作。经甲方确认后，合同履行完成。

所有支付阶段应于财政资金到位，甲方完成全部支付流程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若甲方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低于合同约定的当前应支付金额，则甲方以实际到位财政资金金额向乙方支付当期款项，乙方对金额确认后开具等额国家正规合法发票并提交至甲方，甲方依据发票金额进行支付，如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造成支付逾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注：如因付款审批程序导致付款延期的，不应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 五、甲、乙双方权利和责任

#### （一）甲方权利和责任

1. 对乙方开展业务技术指导。
2.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及时对已完成的服务内容组织验收工作。
3.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服务项目所需数据、资料等技术支持。
4. 甲方配合乙方监督员工工作态度和服务水平，为乙方提高服务质量提供建议和支持。
5. 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与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的联系。

#### （二）乙方权利和责任

1. 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2. 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监测测报点的选择与设置。
3. 对本合同项目相关人员组织开展业务技术培训。
4. 服务过程中发现检疫性、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新种类或新发生区应在 2 小时内上报区林业检疫和保护工作站。

5. 不得擅自通过网络（微信、QQ、邮件）、期刊、报纸及电视等其他形式向社会公布调查过程中发现的林业有害生物相关信息。否则，甲方有权直接取消乙方下一年度投标资格，并按照国家、北京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进行处理。

6. 甲方及甲方指定的机构有权随时抽查作业效果和服务质量，如发现服务瑕

疵应向乙方反馈，乙方要及时予以纠正。

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组织开展项目展示、宣传、验收等活动。

8. 乙方在服务中应确保安全并对安全负全责。

9. 项目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 10 日内进行验收。逾期未能组织验收的，乙方有权催告，甲方应在收到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否则双方协商解决，但不直接视为合格。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达到验收标准。

10.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定期如实向甲方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服务期结束后，应将未完成项目所对应的款项返还甲方。

11. 若乙方未按约定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开展作业，或由于乙方存放、运输、使用检测用品、防治用品方法不当，导致无法发挥作用，乙方要及时采取甲方认可的补救措施，并承担全部费用以及甲方和第三方遭受的损失。

12. 乙方与第三方的经济往来、债务纠纷、商业纠纷与甲方无关。乙方向甲方所提供的服务，应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的规定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若由此产生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3.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导致的甲乙双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害、人员伤亡、安全事故或突发意外引发的经济赔偿和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和责任。对于上述情形引发的负面影响，乙方负责为甲方消除影响。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甲方要求乙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保障工作人员人身安全的切实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对有关工作人员开展必要的安全培训，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作业警示器械和应急医疗用品，购买必要的医疗保险。服务过程中，要合理安排工作人员的工作和休息时间，积极做好防暑、降温和应急医疗准备，确保工作人员身体健康。对于法律法规明确要求持证上岗的工种，乙方要安排持证人员负责相关工作。对于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明确规定或行业领域普遍认可的安全生产要求，乙方应当遵守执行。

14. 乙方应严格管理工作人员，严禁在服务过程中造谣、传谣或传播顺义区林业保护部门尚未发布的农药使用、防治效果、防治范围以及各类突发状况等信息。如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消除影响。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引发的所有违反法律和社会公德的行为，与甲方无关，如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消除影响。

15. 在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过程中，若发生涉及区园林绿化局需处置市民反馈的“接诉即办”事宜，乙方在接到区园林绿化局通知后应当积极、无条件履行主体责任，全面妥善处置市民反馈事项，积极推动区园林绿化局认定正当诉求问

题的解决，确保市民满意。否则，区园林绿化局有权视情形在合同价款的10%—30%范围内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6.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完成区园林绿化局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17. 廉政纪律。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廉洁自律规定。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安排宴请、旅游等活动；甲方工作人员也不得向乙方吃拿卡要。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甲方有权取消其服务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 六、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提供服务，甲方应进行第一次书面警告，乙方应改正；此后每出现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金额5%—10%的违约金。乙方累计发生违约情形达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导致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 由于乙方服务瑕疵，或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约定的责任义务，导致甲方遭受经济损失或负面影响，或导致甲方与第三方产生纠纷，乙方要承担全部责任并消除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为诉讼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等。

## 七、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的5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可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八、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合同所有方面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凡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应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以解决争议。

## 九、其他事项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2. 除非另有特殊约定，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对本合同未尽事宜的约定及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方为有效。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高于本合同。

3. 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盖章即生效，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另备案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字页, 无正文)



甲方: 北京市顺义区园林绿化局

乙方: 北京顺鑫绿洲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地址: 顺义区北上坡路26号劳动大厦北楼

地址: 顺义区后沙峪镇国门1号A馆6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顺义农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四季花城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11120101040009699

开户银行账号: 11121801040001955

电话: 010-69445381

电话: 010-62894673

签署日期: 2026年 5月 15日

签署日期: 2026年 5月 15日

## 附件

# 顺义区以美国白蛾为主的病虫害防治 项目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有害生物监测测报

在顺义区设置 85 个监测点，共涉及美国白蛾、墨天牛属（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白蜡窄吉丁、春尺蠖、草履蚧、国槐尺蠖、国槐小卷蛾、红脂大小蠹、双条杉天牛、舞毒蛾、杨扇舟蛾、杨小舟蛾、黄栌胫跳甲、悬铃木方翅网蝽、杨潜叶跳象、梨小食心虫、苹果蠹蛾、地中海实蝇、瓜实蝇、金纹细蛾、桔小实蝇、苹小卷叶蛾、桃潜叶蛾、桃小食心虫、桃蛀螟等 25 种有害生物。

#### （一）监测时间

在合同期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第二年选定服务单位止）共开展 8 个月监测工作，具体时间根据虫害发生情况及顺义区园林绿化局要求调整确定。

#### （二）监测测报主要工作内容

每隔 2 天，监测人员到达监测点附近，步行至林地中监测点位，观察监测设备（诱捕器、杀虫灯、胶带等）诱捕情况，统计诱捕成虫的数量、虫态等数据，填写相关记录表，对监测情况及周围环境等进行拍照记录，完成后清理杀灭诱捕到的成虫，检查监测设备运行情况及完整性，如存在故障或运行情况较差，则进行现场维修与更换。完成数据记录及维护工作后，对监测点周边约 50 米范围内进行简单的巡视，评估监测点周边发生情况，作为测报辅助数据进行记录。

#### （三）监测虫种

本项目涉及 25 个虫种，各虫种监测点数量如下（最终监测点组成与数量以甲方确认为准）：

序号	调查虫种	监测点数量	监测方式	备注
1	美国白蛾	39	专用诱捕器	
2	墨天牛属	19	专用诱捕器	
3	白蜡窄吉丁	1	专用诱捕器	
4	春尺蠖	1	专用诱捕器	
5	草履蚧	1	专用诱捕器	
6	国槐尺蠖	3	太阳能虫情测报灯	

7	国槐小卷蛾	1	专用诱捕器	
8	红脂大小蠹	1	专用诱捕器	
9	双条杉天牛	1	专用诱捕器	
10	舞毒蛾	1	专用诱捕器	
11	杨扇舟蛾	2	太阳能虫情测报灯	
12	杨小舟蛾	2	太阳能虫情测报灯	
13	黄栌胫跳甲	1	现场实地调查	
14	悬铃木方翅网蝽	1	现场实地调查	
15	杨潜叶跳象	1	现场实地调查	
16	梨小食心虫	1	专用诱捕器	
17	苹果蠹蛾	1	专用诱捕器	
18	地中海实蝇	1	专用诱捕器	
19	瓜实蝇	1	专用诱捕器	
20	金纹细蛾	1	专用诱捕器	
21	桔小实蝇	1	专用诱捕器	
22	苹小卷叶蛾	1	专用诱捕器	
23	桃潜叶蛾	1	专用诱捕器	
24	桃小食心虫	1	专用诱捕器	
25	桃蛀螟	1	专用诱捕器	

## 二、有害生物日常巡查

对平原地区重点区域的铁路、河流两侧沿线，主城区内林地、主要道路、高速公路两侧，无人管理的林地，已监测到虫情的林地周边等区域进行日常巡查。

### （一）巡查时间

巡查期预计5个月，每天开展巡查，每隔4天完成全部区域巡查一次。具体时间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调整。

### （二）巡查范围

有害生物巡查范围主要聚焦于人员活动频繁、有害生物发生较多的平原地区，包含仁和镇、马坡镇、南法信镇、天竺镇、后沙峪镇、牛栏山镇、杨镇、北务镇、李遂镇、南彩镇、北小营镇、李桥镇、高丽营镇、赵全营镇、光明街道、胜利街道、石园街道、双丰街道、旺泉街道、空港街道，重点巡查美国白蛾、松材线虫

病、国槐尺蠖、春尺蠖等常见多发害虫。

除此之外，为对全区有害生物发生情况有一个初步的了解，巡查期内每个月对不在巡查范围内的山区各镇（北石槽镇、木林镇、龙湾屯镇、张镇、大孙各庄镇）的重点区域进行一次简单快速的巡查（每次约2~3天），了解掌握基本发生情况，为总体防控研判提供数据支撑。

### （三）巡查方法及巡查内容

巡查主要以车行目测的方式进行，根据区域内林地整体分布情况，合理规划巡查路线，各巡查组以较低车速沿巡查路线行驶，以目测为主，辅以望远镜等设备观察道路两侧树木情况，初步确定是否存在虫害。如发现情况，则停车进行实地踏查，观察树木及周围情况，确认虫害发生程度，及时做好记录并拍照，填写有害生物巡查记录单。如发现美国白蛾等危害性较强的虫害，则需使用高枝剪等专用工具在现场进行简单的应急处理。除沿路巡查外，针对巡查路线上的村、社区、公园、景区、重点发生区域等需重点巡查。针对虫情点位建立问题台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上报，通知属地开展防治工作，以实现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同时，对虫情点位开展复查，确保病虫害除治到位。

### （四）巡查记录与处置

巡查过程中做好相应记录，定期进行汇总并存档；根据虫害发生情况，协助区园林绿化局发布林业有害生物发生信息，预测病虫害发生趋势。

## 三、松材线虫病春秋专项普查

根据北京市防控危险性林木有害生物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方案（2024年版）》的通知（市林防办〔2024〕2号）、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北京市2026年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要点》的通知（京绿办发〔2026〕26号），实行日常监测和春秋两季专项普查相结合的制度，加强对本区松科植物的监测巡查，做好松材线虫病疫情日常巡查和春秋两季普查工作，确保实现松材线虫病疫情松林资源监测范围全覆盖。每年春秋两季各开展2个月专项普查工作（具体时间根据甲方要求调整确定），对全区3.6993万亩松林进行全覆盖、无盲区的全域性调查。

### （一）普查时间

每年普查2次。每次普查持续2个月，共普查4个月（具体时间根据甲方要求调整确定）。

### （二）普查对象

松材线虫病传播媒介昆虫及其危害或潜在危害寄主植物等。

### （三）普查工作内容

根据国家林草局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数据，对全区所有松林小班逐一进行实地踏查，现场核对小班信息，并通过软件上传至平台。信息核对上传完成后，对现场松林进行详细检查，确认有无出现死树、针叶褪色和黄化、枯萎变成红褐色并整齐地挂在松枝上、树脂分泌减少直至停止、近期异常衰弱或死亡等典型症状的松树。